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恢复转让事宜的风险提示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东北证券”）系北京智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智华信”）的主办券商，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过程中发现智华信存在如下风险情形：

智华信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于 2018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16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异议股东达成一致，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智华信应申请股票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不超过 2019 年 10 月 8 日。

根据《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有关规定，主办券商需对挂牌公司提交的延期恢复转让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发表意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挂牌公司仍未向主办券商提交申请材料。因此，主办券商无法在《延期恢复转让申请表》上用印，也无法按照《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要求，对智华信申请材料内容的完备性、准确性、真实性和合理性进行核查并出具是否同意延期申请的意见。

智华信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8 日